

##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《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,因公司披露的业绩变动幅度范围上下限之差超过50%,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业务备忘录第1号:业绩预告、业绩快报及其修正》的相关规定,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:

## 更正前内容:

《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中“3.修正后的预计业绩”

## 3.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 其他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: 1812.03% - 1978.29%	盈利: 1202.91 万元
	盈利: 23,000 万元-25,000 万元	

## 更正后内容:

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 其他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: 1895.16% - 1945.04%	盈利: 1202.91 万元
	盈利: 24,000 万元-24,600 万元	

公司在此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,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更正后的《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八日